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城区教育指导中心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79,798.70	财政拨款	108,451.99
	项目支出	22,220.67	其他资金	2,247.99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108,451.99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6,432.61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市桥城区教育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及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教育高质量发展两大主题，重点做好“强党建、保安全、守法治、提质量、促均衡、优服务”六项工程，实实在在办教育，真真正正为学生，努力办好家门口老百姓满意的学校。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和课本费	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杂费和课本费，由政府给予补助。	1,881.01	切实减轻人民群众负担，落实扶贫助建设番禺教育上品教化品牌，促进和谐社会构建。
	学前三年行动计划经费	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经费，包括集体办幼儿园教职工补助经费和民办幼儿园教职工补助经费。主要为推进番禺区学前教育发展，稳定番禺区学前教育师资队伍，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在区内幼儿园长期从教。	3,592.26	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提高保教质量，重点提升各幼儿园办学内涵和品位桥城区学前教育向公平、质优、科学的方向发展。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每月按时足额发放临聘教师工资、津补贴，按规定标准准时缴纳社保、公积金单位部分，正确申报个人所得税；确保学校能顺利开展各项教学工作，临聘教师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让学生和家长满意。	15,865.20	1、学校教学部门根据教师实际情况确定临聘教师需求数，并按我区临聘教师入职标准完成临聘教师招聘工作；2、按时足额支付临聘教师的工资；3、学校师资配备达到上级规定的要求，保障充足的师资，学校各项教学顺利开展。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标准：100%	100%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补助普及率	标准：100%	100%
			临聘教师教学工作按时完成率	标准：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使用率	标准：100%	100%
			临聘教师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达标率	达标	达标
			提升幼儿园办学质量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标准：100%	100%
			提高学校在社会上的美誉度	提高学校在社会 上的美誉度，提高家长及 社会对学校的认同认可	不少于9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家长和学生对市 桥城区学校管理工作和教师工作评价满意度	不少于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